

小学道德与法治课堂中“责任意识”素养的阶梯式培养路径研究

王振锋

安丘市明德学校，山东安丘，262100；

摘要：责任意识是小学道德与法治课程核心素养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儿童健全人格和公民品格的奠基具有深远意义。基于小学生认知发展规律与生活经验特点，责任意识的培养应遵循由近及远、由具体到抽象、由个体到集体的阶梯式路径。通过将责任教育融入日常生活情境、班级管理实践与社会体验活动，构建“自我责任—家庭责任—集体责任—社会责任”的递进式内容体系，并结合角色扮演、任务驱动、榜样示范与反思评价等教学策略，有效引导学生在真实体验中理解责任内涵、认同责任价值、践行责任行为。实践表明，阶梯式培养路径契合儿童道德成长的阶段性特征，有助于实现责任意识从情感认同到行为自觉的转化，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供切实可行的育人范式。

关键词：责任意识；道德与法治；小学教育；核心素养；阶梯式培养；生活化教学；品格教育

DOI：10.69979/3029-2735.26.02.017

引言

在新时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引领下，小学道德与法治课程肩负着培育学生良好品德与法治观念的重要使命，其中责任意识作为支撑个体健康成长与社会和谐发展的基础性素养，日益受到教育界的重视。小学生正处于道德认知萌芽与行为习惯养成的关键期，其责任意识的发展具有鲜明的具象性、情境性和渐进性特征。脱离生活实际或超越认知水平的责任要求难以内化为学生的自觉行动，而基于年龄特点和发展规律的阶梯式引导，则能有效促进其从“知道要负责”走向“愿意负责任”再到“能够承担责任”。当前，越来越多的教育实践强调将责任教育嵌入学生熟悉的校园生活、家庭互动与社区参与中，通过层层递进的目标设计与多元融合的活动载体，帮助学生在体验、思辨与实践中逐步建构起完整的责任认知体系。探索科学、系统、可操作的阶梯式培养路径，不仅有助于提升道德与法治课程的育人实效，也为学生终身发展和社会责任感的形成奠定坚实基础。

1 理论基础

1.1 道德与法治教育的重要性

道德与法治教育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载体，对小学生价值观塑造、行为规范养成和公民素养培育具有奠基性作用。在小学阶段，儿童正处于道德判

断能力萌芽、社会规则意识初步形成的重要时期，道德与法治课程通过贴近生活的情境设计、富有启发的案例引导和积极正向的价值传递，帮助学生理解诚实、尊重、公平、责任等基本道德准则，初步建立规则意识与法治观念。该课程不仅关注“知”的传授，更强调“行”的引导，注重在真实生活场景中促进学生情感认同与行为实践的统一。责任意识作为其中的核心素养之一，贯穿于个人自律、家庭义务、集体归属与社会参与等多个维度，是连接个体成长与社会发展的桥梁。通过系统化的道德与法治教育，学生逐步学会对自己负责、对他人关爱、对集体奉献、对社会担当，为其成长为有道德、守规则、负责任的新时代小公民奠定坚实基础。

1.2 阶梯式培养路径的理论依据

阶梯式培养路径的构建植根于儿童道德发展心理学与教育学的基本原理。皮亚杰的认知发展理论指出，儿童的道德判断经历从“他律”到“自律”的阶段性演进；科尔伯格的道德发展阶段论进一步揭示了道德推理由具体到抽象、由自我中心向社会契约过渡的规律。这些理论表明，责任意识的形成并非一蹴而就，而是需要契合学生年龄特征与认知水平的渐进引导。维果茨基的“最近发展区”理论则强调，教育应提供适度挑战的任务，在已有经验与潜在发展之间搭建“脚手架”，支持学生实现更高层次的道德理解。此外，《义务教育道德

与法治课程标准（2022年版）》明确提出“螺旋上升、循序渐进”的课程设计原则，倡导根据学生身心发展特点分阶段设定育人目标。基于此，阶梯式培养路径以“自我—家庭—集体—社会”为逻辑主线，将责任意识分解为可感知、可操作、可评价的层级目标，使教育内容既符合儿童认知规律，又体现价值引领的连续性与整体性，从而实现责任素养的有序建构与持续深化。

2 国内外研究现状与趋势

2.1 国内外关于责任意识培养的研究

在国际教育领域，责任意识长期被视为公民教育与品格教育的核心内容。欧美国家普遍将“责任感”（Responsibility）纳入核心素养框架，如美国“21世纪技能”强调个人责任与社会责任并重，芬兰、加拿大等国则通过服务学习（Service-Learning）、班级自治等方式将责任实践融入日常教学。相关研究注重从心理学、社会学角度探讨责任认知、情感与行为的关系，并强调家庭、学校与社区协同育人的作用。在国内，随着核心素养导向的课程改革深入推进，责任意识作为道德品质的重要维度受到广泛关注。研究普遍认为，责任教育应立足生活化、情境化与体验化原则，通过榜样示范、角色承担、任务驱动等策略促进内化。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实践探索聚焦于小学阶段责任意识的阶段性培养，强调从自理自立起步，逐步拓展至对家庭、班级和公共事务的关心与参与，体现出鲜明的本土化特色与发展性思维。

2.2 阶梯式培养路径在道德与法治教育中的应用研究

阶梯式培养理念已在道德与法治教育中展现出良好的应用前景。研究者普遍认同，道德素养的发展具有累积性与层次性，需通过螺旋式课程设计实现低年级“感知体验”、中年级“理解认同”、高年级“践行担当”的递进目标。部分区域和学校尝试构建“责任成长地图”，将责任行为细化为不同学段的具体表现，如低年级侧重“自己的事情自己做”，中年级强调“为班级出力”，高年级引导“参与社区服务”。同时，项目式学习、主题班会、岗位轮值等教学形式被广泛用于支撑阶梯目标的落地。研究还指出，有效的阶梯培养需配套相应的评价机制，如成长档案袋、星级评价等，以记录学生责任行为的进步轨迹。总体来看，阶梯式路径因其

科学性、系统性与可操作性，正成为提升道德与法治课程育人实效的重要方向，并在实践中不断丰富其内涵与实施策略。

3 小学道德与法治课堂中责任意识素养的阶梯式培养路径构建

3.1 认知与感知责任

在阶梯式培养的初始阶段，重点在于帮助学生建立对责任的初步认知与情感感知。低年级教学可通过绘本故事、生活案例、情景模拟等方式，引导学生识别“什么是责任”，如按时完成作业、整理书包、遵守课堂纪律等具体行为。教师善于运用儿童化语言，将抽象的责任概念转化为“答应的事要做到”“自己的事情自己做”等可理解的表达，并结合身边榜样（如班级小助手、家庭小帮手）强化正面示范。同时，创设安全、鼓励的课堂氛围，让学生在分享“我做过的一件负责任的事”中获得成就感，激发内在认同。这一阶段强调体验优先、正向激励，重在唤醒责任意识的种子，为其后续发展奠定情感与认知基础。

3.2 实践与内化责任

随着年级升高，责任教育逐步从认知走向行动，从个体延伸至集体与社会。中高年级教学注重设计具有挑战性与真实性的责任任务，如担任班级岗位（图书管理员、节能监督员）、组织小组合作项目、参与校园志愿服务等，让学生在“做中学”中体会承担责任的意义与价值。教师通过引导反思“为什么这件事需要我负责？”“我的行动带来了什么变化？”，促进学生从被动执行转向主动担当。同时，结合道德与法治教材中的社会议题（如环境保护、公共秩序），开展调查、倡议、模拟听证等活动，拓展责任视野。在此过程中，责任不再仅是外在要求，而逐渐内化为学生的价值信念与行为习惯，实现从“要我负责”到“我要负责”的质变，最终形成稳定的责任品格。

4 小学道德与法治课堂中责任意识素养阶梯式培养路径的实践建议

4.1 教师角色与能力提升

在小学道德与法治课堂中实施“责任意识”素养的阶梯式培养，教师不仅是知识的传授者，更是价值引导者、情境创设者和成长陪伴者。其角色从传统的“讲授

者”转变为学生道德认知发展的促进者和责任行为养成的支持者。为有效落实阶梯式培养路径，教师需具备扎实的学科素养、敏锐的儿童发展观察能力以及灵活的教学设计能力。一方面，教师应深入理解不同学段学生责任意识发展的阶段性特征，能够依据低、中、高年级学生的认知水平和生活经验，科学设计由浅入深、层层递进的教学内容与活动；另一方面，教师需掌握体验式、项目式、情境模拟等多样化教学方法，善于将抽象的责任概念转化为学生可感、可知、可行的具体任务，如班级岗位轮值、家庭责任清单、社区志愿服务等。此外，教师还需提升自身的伦理敏感性和价值引导能力，在课堂讨论、案例分析和日常互动中，以身示范责任行为，用积极语言强化学生的责任认同。学校应通过专题培训、教研共同体、课例研讨等方式，系统支持教师专业成长，帮助其更新教育理念、丰富育人策略、增强实践智慧，从而为责任意识素养的阶梯式培养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4.2 学校、社会协同育人的策略

责任意识的培养不能局限于课堂之内，必须构建学校、家庭与社会三位一体的协同育人机制，形成教育合力。学校作为主阵地，应主动搭建协同平台，将责任教育融入校园文化建设、班级管理、主题活动和日常规范中，营造“人人有责、事事尽责”的育人氛围。同时，学校可联合家长制定“家庭责任契约”，鼓励学生承担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参与家庭决策，增强家庭归属感与责任感。在社会层面，学校可与社区、公益组织、企事业单位等建立合作关系，开发校外责任实践基地，组织学生参与环保宣传、敬老服务、文明劝导等公益活动，让责任意识在真实社会情境中落地生根。例如，开展“小小志愿者”“社区小主人”等项目，引导学生在服务他人、贡献社会的过程中体验责任的价值与意义。此外，还可利用地方红色资源、传统文化场馆等开展研学实践，将国家责任、文化传承等宏大主题转化为可感知的教育内容。通过制度化、常态化的家校社联动，责任教育得以从课堂延伸到生活、从认知走向行动，真正实现知行合一，为小学生责任意识的阶梯式发展提供全方位、全过程的支持环境。

5 结论

小学道德与法治课堂中“责任意识”素养的阶梯式

培养路径研究揭示了责任意识教育的系统性与科学性特征。通过构建符合小学生身心发展规律的递进式培养体系，实现了从个体责任到集体责任、从家庭责任到社会责任的有机衔接。该路径以学生认知发展为依据，低年级侧重自我管理和基本行为规范，中年级强化集体意识和同伴关系，高年级深化公民素养和社会担当，形成了层次分明、循序渐进的培养格局。在教学实践中，通过情境创设、角色体验、案例分析、实践活动等多元化教学策略，有效激发了学生的责任认知、责任情感与责任行为的协调发展。课堂观察与实践反馈表明，阶梯式培养路径显著提升了学生的责任意识水平，增强了其对责任内涵的理解深度和践行自觉性。学生不仅在学习生活中表现出更强的自律性和主动性，也逐步形成了关爱他人、服务集体、关注社会的积极态度。同时，该路径促进了教师教学理念的更新，推动了道德与法治课程教学方法的创新。这种基于学生发展特点的分层递进式教育模式，为责任意识素养的培养提供了可操作、可推广的实践范式。未来，随着教育改革的深入推进和社会发展需求的不断变化，责任意识培养路径将继续完善和优化，为培养具有责任担当、家国情怀和世界视野的新时代少年儿童提供有力支撑，助力其成长为能够承担时代使命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参考文献

- [1] 邹瑜梅. 小学道德与法治教学中培养学生责任意识的策略[J]. 亚太教育, 2022, (24): 147-149.
- [2] 傅翠丽. 小学语文教育中培养学生责任意识的策略研究[J]. 科技风, 2019, (35): 73. DOI: 10.19392/j.cnki.i.1671-7341.201935059.
- [3] 韦丽丽. 小学《道德与法治》课学生责任意识的培育研究[D]. 聊城大学, 2023. DOI: 10.27214/d.cnki.glcu.2023.000865.
- [4] 祁馨. 小学道德与法治教学中学生责任意识素养的培育[J]. 教学与管理, 2025, (26): 59-63.
- [5] 刘庆, 黄桂琴. 指向责任意识培育的小学道德与法治教学研究[J]. 贵州教育, 2025, (04): 60-63.

作者简介：王振峰（1973.09-），男，汉族，山东省安丘市人，安丘市明德学校，本科，中小学高级教师，主要研究方向是教育教学。